

股票代码：000538

股票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21-21

债券代码：112229

债券简称：14 白药 01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 (预留部分) 授予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完成《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所涉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期权简称：白药 JLC2，期权代码：037112。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0 年 3 月 25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对《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

2、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 日至 2020 年 4 月 11 日张榜公示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公示期满，没有任何公司员工提出异议或不良反映。公

司监事会对首批授予激励人员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0 年 4 月 21 日,公司通过现场会议、网络投票以及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2020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首批授予部分)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员名单进行了核查,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2021 年 3 月 25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人员名单进行了核查,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至 2021 年 4 月 6 日张榜公示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公示期满,没有任何公司员工提出异议或不良反映。2021 年 4 月 8 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二、股票期权的授予情况

1、期权简称:白药 JLC2

2、授予日:2021 年 3 月 25 日

3、标的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

4、本次预留部分期权的行权价格:123.32 元/股。

5、激励对象: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共 1 人,授予的股票期权为 120 万份,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以下百分比计算结果为四舍五入的数据):

名单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 (万份)	占本计划拟授予期 权总量的比例	占公司目前总股 本的比例
董明	首席执行官	120	6.00%	0.094%
预留授予合计		120	6.00%	0.094%

6、行权有效期：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日起 48 个月。

7、预留部分期权的行权时间：本次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可以在未来 24 个月内按 50%: 50%的比例分两期行权。

8、行权条件：

(1)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计划在 2021 年-2022 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绩效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行权条件之一，公司未满足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业绩考核指标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 第一个行权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2021 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10.5%，且 2021 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 40%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 第二个行权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2022 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11%，且 2022 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 40%

注：以上“净资产收益率”是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计算依据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指标计算均以激励成本摊销前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如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公司实施公开发行或非公开发行、重大资产重组等影响净利润、净资产的事项，应在计算净资产收益率时剔除该事项的影响。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2) 个人业绩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只有在上一年度达到公司业绩考核目标，以及个人绩效考核满足条

件的前提下，才可行权，具体行权比例依据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

个人绩效考核级别	公司业绩考核完成情况	可行权比例
A（优秀）	完成	100%
B（良好）		
C（合格）		
D（不合格）		0%

三、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 1、期权简称：白药 JLC2
- 2、期权代码：037112
- 3、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时间：2021 年 4 月 19 日
- 4、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共 1 人，为公司首席执行官，授予的股票期权为 120 万份。

四、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与公司前次公示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及其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与公司公示情况一致。

特此公告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4 月 19 日